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意见书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之独立董事，对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天津市天发药业进出口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主要是用于保证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被担保方具有债务偿还能力，风险可控，符合公司业务整体发展的需要。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符合《公司章程》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综上，我们同意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议案。

独立董事：

边泓

俞雄

陈喆

2021年9月10日